

武汉商学院 2025 年运动训练专业招生简章

经教育部、国家体育总局批准，武汉商学院具有运动训练专业单独招生资格，2025 年面向全国招生。

一、学校简介

武汉商学院位于湖北省武汉市，是湖北省第一批转型发展试点院校，由湖北省人民政府主管，武汉市人民政府主办。武汉商学院体育学院·国际马术学院是全国高校中培养马术专业人才最早、规模最大的高等学校，与中国马术协会共建有“中国马术学院”，培养了数百名世界、全国冠军骑师、马产业精英人才，在国内外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。学校场地设施一流，承办了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马术、现代五项比赛等一系列国际国内重要赛事，建有满足国际赛事标准的马术比赛场地和室内马术比赛馆，国际标准甲级恒温游泳馆 1 个，多功能综合体育馆 1 个（击剑馆），高标准小球馆 1 个（羽毛球、乒乓球），标准田径场 2 个，篮排足、乒羽网、健身俱乐部、体育舞蹈房等教学设施，建有 4 个实验中心和 26 个实验室，体育设施一流。体育学院·国际马术学院专任教师 91 人，博士 29 人，亚运会冠军等高水平教练 9 人，师资力量雄厚。

二、招生项目、计划、学历、学位、学制和学费

（一）招生项目及计划

项目	技术等级资格要求	招生计划
马术	二级（含）以上	15
击剑	二级（含）以上	15
羽毛球	二级（含）以上	10
乒乓球	二级（含）以上	10

（二）学制、学历和学位：运动训练专业本科学生正常修业年限为4年。学生达到毕业要求，颁发本科毕业证书；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毕业生，授予教育学学士学位。

（三）学费：运动训练专业每学年学费为9000元/学年（标准以物价部门核定为准）

三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考生必须符合2025年高考报名条件，并参加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高考报名（具体按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要求执行），获得高考报名资格。

（二）考生必须具备武汉商学院所列招生项目之技术等级资格要求。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以“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系统”公示的数据信息为准。

（三）不在兴奋剂违规禁赛期内。

（四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报名办法和时间

（一）网上注册。考生须在“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”（www.ydyeducation.com）或“体教联盟APP”中的“体育单招系统”进行注册，校验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。注册时间：2025年2月1日12:00至3月10日12:00。

(二) 网上报名。考生须在“体育单招系统”中考试报名及填报志愿。考生可以根据各校体育专项考试时间，在不冲突的前提下，填报不超过两所学校的志愿，学校依据报名填报志愿顺序梯次执行。报名时间：2025年3月1日12:00至3月10日12:00。

(三) 缴纳报名考试费。考生在考试报名的同时，须通过“体育单招系统”按规定的标准在线缴纳专项考试费和文化考试费。报名以考生完成缴费为准，逾期未缴费考生审核将不予以通过。考生报名以缴费为准，一旦缴费确认，志愿将不能调整。

五、考试办法

按照国家体育总局《2025年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、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(一) 体育专项考试

考生可通过“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”及“体教联盟APP”，查询体育专项考试具体安排、考生须知、考试要求等信息，按要求参加体育专项考试。

(二) 文化考试

1. 文化考试科目为语文、数学、政治、英语四科，每科满分为150分，四科满分为600分，考试时间如下：

时间	上 午	下 午
	9:00—10:30	14:00—15:30
3月29日	语 文	数 学
3月30日	政 治	英 语

2. 文化考试地点：由考生高考报名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负责指定，考生详见文化考试准考证公布的地址。

六、录取原则

(一) 文化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不低于 180 分，体育专项成绩录取控制线不低于 40 分。

(二) 对具备一级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，可在我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 30 分录取；对具备运动健将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，可在我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 50 分录取。

(三) 在达到我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的基础上，根据考生的文化成绩（折合百分制后）和体育专项成绩 3:7 的比例进行综合评价，计算考生录取综合分。具体公式：综合分=（文化成绩/6）×30%+体育专项成绩×70%。综合分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采用四舍五入计数保留法。

(四) 对于达到我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的考生，学校依据上线考生填报的志愿梯次顺序，分项目按照综合分由高到低进行录取。综合分相同时，以体育专项成绩由高到低进行录取。我校各运动项目优先录取一志愿考生，上线考生生源不足时，再录取二志愿考生，各运动项目计划之间不做调整。

(五) 考生如已报名运动训练专业志愿并被录取，不得放弃录取资格，同时不再参加普通高考及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录取。

七、有关事项

(一) 考生在报名、考试中的违规行为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处理暂行办法》处理。

(二) 录取运动训练专业学生入学后不得转入其他专业学习。

(三) 新生入学后，我校要进行全面的入学资格复查和专业复测，凡发现有不符合录取条件或考试舞弊者，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，并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处理暂行办法》处理。

八、特别声明

武汉商学院是由湖北省人民政府主管，武汉市人民政府主办，教育教学业务归口湖北省教育厅管理的普通本科院校，严格按照教育部及各省、市的招生政策进行招生考试和录取，学校不委托任何单位、社会中介机构和个人参与我校普通本、专科招生宣传及录取工作，不向考生收取除国家规定收取费用之外的任何费用，也未以“电子登记表”“预报登记信息”等任何形式要求考生登记个人信息，也从未以“线下招生”“扩招”“降分录取”等任何形式招收考生，希望广大考生及家长提高警惕，防止上当受骗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816号

邮编：430056

联系电话：027-84791355, 027-84791352, 027-84791399

(专业咨询电话)

学校网址：<https://www.wbu.edu.cn/>

招生网址：<https://zs.wbu.edu.cn/>

十、本简章由武汉商学院招生与就业工作处负责解释。